

“小时候我总在畅想，将来等我长大了，就隐居在一个古村落里，守着一个旧物仓，仓里要有一口井，有一棵九里香，几件破文物，每天睡到自然醒，一件一件宝贝地摸摸，一天就过去了……”



# 旧物里有一个全新蜕变的自我

【文/蔡娴 图/受访者提供、李小鱼】

## 放飞自我，爱“破烂”

寓在广州的小洲村，过着令人艳羡的惬意生活——在村子里一个月不坐地铁也不觉得少了些什么，每天除了听家里的猫叫，就是把青砖上的灰尘扫出窗外，躺在工作室二楼天台的摇椅上，伸手便能摘得到龙眼……这样的日子虽好，但武楷斯仍然惦记着远方，毕竟他当惯了“折腾青年”。太原、北京、烟台、廊坊、广州，年纪轻轻就已经在5个城市各居住过2年以上；大学用3年时间修完了4年的学分，还利用寒暑假背起背包，一个人去了全国100多个城市；一个月不到，他就已经马不停蹄地接连飞了菲律宾、新西兰、泰国三个国家，去旅行和寻宝。

每到一地方，武楷斯都喜欢留下一样当地的纪念品，但他不喜欢流水线生产出来的工艺品，从小就偏好收集一些奇奇怪怪的东西。2014年，武楷斯在桂林的旧货摊上花5角钱买了个酒瓶子，那是他第一次花钱买旧物。

2015年，武楷斯实现了一次穷游壮举——只身一人经历了自驾、徒步、巴士、铁路、飞机、背包，用了整整60天的时间环游了美国11个州的16座城市，全程仅用了一万元左右。且没有花费一分钱在住宿上，他蹭过搭讪来的沙发，睡过麻省理工的长椅，和流浪汉共居车站，熬过无数个机场夜晚……在连续睡了12天的地板后第一次躺在圣荷西的床上

时，那一晚武楷斯却失眠了……

也正是这趟“接地气”的美国行，让武楷斯见识到了当地特别繁荣的旧货市场文化，在6个城市的13个跳蚤市场逛了一圈，接触到了很多有趣的老物件，带回了许多美国上世纪的玩具，以及旧明信片、旧书，杂七杂八的满满两大箱东西，从此与旧物结缘。回国后，他就开始了疯狂的“收破烂之旅”。长久地游荡于世界各地的旧货市集、古老村落、垃圾回收站，或者拆迁工地。毕业两年，武楷斯捡来的“破烂”就有上万件了。每天不是在“破烂堆”里生活，就是在去“捡破烂”的路上。

三毛曾说，收破烂这种职业，不仅可以呼吸新鲜空气，同时又可以在大街小巷里游走玩耍，一面工作一面游戏，自由快乐得如同天上的飞鸟。之所以过着旁人眼中“极度不靠谱的生活”，正是因为武楷斯对这份自由的热爱：“我不需要特别多的钱，够用就可以了，我卖旧物挣的钱，远不及回北京找一份工作赚得多，但现在的生活比较自由，没有那么多束缚。”

凌乱不羁的及肩长发、鼻梁上架着一副宽大的银边眼镜、身上穿的可能是刚从旧货摊上淘来的二手衣……在别人眼里，武楷斯似乎永远是一副流浪汉的模样，他本人却很是享受，被误认成流浪汉，还会兴奋到发朋友圈。当被问及为什么要把自己打扮得如此模样，他笑着回答：“这就是我的‘潮’！”

